版本法名稱	證券交易法	證券交易法
版本條文	1090505	1080531
第十四條(修正)	本法院等的 大學	本及競馬 一大
理由	為促使公司訂定合理之董事、監察人及員工薪資報酬,爰第五項內容修正為「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,依第二項規定編製年度財務報告時,應另依主管機關規定揭露公司薪資報酬政策、全體員工平均薪資及調整情形、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等相關資訊。」	